

山金国际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金国际黄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29日以电子邮件及专人递交的方式向全体董事送达，公司全体董事以通讯方式进行了表决，公司于2025年9月1日（含当日）前收到全体董事的表决结果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钦先生主持，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。

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山金国际黄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法规的有关规定。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的议案；

详见同日披露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全资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将提交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。

详见同日披露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金国际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九月二日